

国家社科基金“95”重点项目研究成果  
北京市社会科学理论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 当代中国农民社会心理研究

主编 程贵铭 朱启臻  
副主编 张大勇 张 蓉



A0995256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当代中国农民社会心理研究/程贵铭主编. —北京: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0. 7

ISBN 7-81064-085-2

I. 当… II. 程… III. 农民-社会心理-研究-中国  
N. D663.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01633 号

DANDAI ZHONGGUO NONGMIN SHEHUI XINLI YANJIU

### **当代中国农民社会心理研究**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北京西三环北路 105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北京首师大印刷厂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2000 年 7 月第 1 版 200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12.625

字数 318 千 印数 0,001 ~ 1,000 册

定价 19.50 元

# 目 录

<b>引 论</b> .....	( 1 )
<b>第一章 当代中国农民的态度倾向</b> .....	(15)
一、态度与农民态度 .....	(15)
二、态度的要素——需要和利益 .....	(16)
三、当代中国农民的政治态度 .....	(22)
四、几点启示 .....	(34)
<b>第二章 社会转型期中国农民的政治参与</b> .....	(39)
一、有关的几个理论问题 .....	(40)
二、当代中国农民的政治参与意识 .....	(43)
三、当代中国农民的政治参与行为 .....	(47)
四、对农民政治参与行为的几点思考 .....	(57)
<b>第三章 社会转型期中国农民的法律意识与法律行为</b> .....	(62)
一、法律意识与法律行为 .....	(62)
二、当代中国农民的法律认知 .....	(66)
三、当代中国农民的法律意识与行为 .....	(68)
四、问题与对策 .....	(75)
<b>第四章 转型期中国农民的生产经营观念</b> .....	(82)
一、对农民生产经营观念研究的重要意义 .....	(83)
二、转型期农民的生产目的 .....	(86)
三、当代农民的科技意识 .....	(89)
四、农民对土地的态度 .....	(95)

五、中国农民的交换观念	(103)
<b>第五章 社会转型期中国农民的职业观念</b> (115)	
一、传统农民的职业态度	(116)
二、中国农民职业意识的产生	(117)
三、中国农民的职业分化	(119)
四、当代中国农民的职业观念	(127)
五、关于农民职业流动的几点思考	(136)
<b>第六章 社会转型期农民消费特点及消费观念</b> (143)	
一、传统农民的消费观念及其特点	(145)
二、转型期中国农民消费结构的变化	(150)
三、社会转型期农民的消费观念	(155)
四、社会转型期农民消费观念的问题与特点	(164)
五、引导农民树立科学的消费观	(169)
<b>第七章 社会转型期中国农民的道德观念与心态</b> (174)	
一、中国农民社会道德观的嬗变	(175)
二、社会转型期中国农民的社会道德观念与心态	(180)
三、社会转型时期中国农村社会的道德建设问题	(219)
<b>第八章 社会转型期中国农民的人生价值取向</b> (236)	
一、中国社会传统人生价值观与中国农民	(237)
二、社会转型期心理解离化与中国农民人生价值观演化	(247)
三、社会转型期中国农民的人生价值取向特点	(250)
<b>第九章 社会转型期中国农民婚姻家庭观念及行为</b> (259)	
一、家庭与家庭观念	(259)

二、家庭观念的变迁	(260)
三、当代中国农民的家庭观念	(263)
四、建立社会主义新型家庭的途径	(281)
<b>第十章 社会转型期中国农民思维方式的变革</b>	(286)
一、思维与思维方式	(286)
二、当代中国农民思维方式变革的现实根据	(287)
三、从传统向现代转变中的农民思维方式	(292)
<b>专题报告一：吕梁地区提高贫困农村发展能力的调查与思考</b>	(299)
<b>专题报告二：金寨县村民观念与林业行为的调查</b>	(314)
<b>专题报告三：承德市农民教育的调查与思考</b>	(330)
<b>专题报告四：河北省村委会选举情况的调查报告</b>	(339)
<b>专题报告五：农民婚姻行为的调查与研究</b>	(348)
<b>专题报告六：农民的法律意识调查报告</b>	(363)
<b>后记</b>	(391)

# 引 论

## (一)

农民占了中国人口的绝大多数，是我国社会的主体。从某种意义上讲，农民是中华民族赖以生存和发展的支撑力量。这不仅是因为他们的人数多，更主要的是因为他们在我国的国民经济中占有十分重要地位。据有关资料表明，目前农村社会总产值占国内社会总产值的 58%，农村工业总产值占全国工业产值的近一半。近年来，全国社会总产值增量中相当部分来自农村，目前我国市场上的物价稳定，突出表现在农产品价格的稳定，主要功劳应该是农民的。作为衣食父母的几亿中国农民用他们的辛劳和汗水养活了我们这个国家，但在改革开放前，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他们中的大多数，生活却一直处在温饱线以下，至于他们的精神生活就更无从谈起。法国著名农村社会学家孟德拉斯在《农民的终结》一书中谈到法国的传统农民时

说：“农民是高尚的法国人，但这些杰出的公民在国家中并没有得到应有的地位。难道他们不是代表着三分之一的人口吗？难道不是他们通过自己的辛苦劳作养活了我们整个国家吗？但是很遗憾是：国家并不太感激他们；他们的收入是其他生产者收入的一半，而他们与其他人一样聪明。因此，肯定是由于制度上有毛病或农业政策失当”<sup>①</sup>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党和政府对农民的利益，从总体上讲是十分关心的。但用上面这段话对照改革开放前，我国的农业政策和农民的境况，有很多经验和教训值得我们总结。

解放前的中国农民受三座大山的压迫，过着食不果腹，衣不蔽体的生活。新中国成立后，消灭了封建剥削，使广大农民政治上翻了身，经济上获得了解放，生活水平有了一定提高。但由于我们的经济制度和农业政策上的多次失误，使广大农民的温饱问题长期得不到解决，应该说这是有愧于农民的。正如邓小平所说：“多少年来，我们吃了一个大亏，社会主义改革基本完成了，还是以阶级斗争为纲，忽视发展生产力。”<sup>②</sup> 从 1952~1978 年，农民人均纯收入累计增加 76.57 元，平均每年增加 2.17 元，基本上是停止状态<sup>③</sup> 在三年自然灾害期间，他们中有些人甚至死于饥饿。直到 1978 年仍然有 2.5 亿人没有解决温饱问题，占农民总数的 33%。正如邓小平所说：“坦率地说，在没有改革以前，大多数农民是处在非常贫困的状况，衣食住行都非常困难。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决定进行农村改革，给农民自主权，给基层自主权，这样一下子就把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把基层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面貌就改变了。”<sup>④</sup>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确立了改革开放政策，工作中心从以阶级斗争为纲，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要内容的农村改革承认了农

---

① H. 孟德拉斯著 李培林译《农民终结》第 246 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

②④ 《邓小平选集》第 3 卷，第 141 页，第 237~238 页，人民出版社，1993。

③ 郭书田《高度关注农民收入的问题》农村可持续发展研讨论文，1996。

民的独立人格地位，恢复了家庭的生产功能。这就从根本上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农业出现了高速发展的局面，农民收入迅速增长，这说明家庭作为组织农业生产的基本单位，具有普遍性，符合农业发展的一般规律。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更是带动了农村社会的全面发展，使我国农村面貌发生了历史性的变迁。到1996年，全国粮食总产量达59 438万吨，农民人均纯收入达1 926元，农户储蓄存款余额达7 671亿元。贫困人口只剩下5 800万人。1994年全国乡镇企业产值达42 588亿元。改革开放的二十年，在中国农村发展的历史上是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二十年。所谓划时代是指在中国农村的发展史上，不仅是因为农民的收入有了大幅度增长，生活有了实质性改善；更主要的是出现了以经济发展为先导的社会转型，即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型，从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的转型。这是一场社会的整体变迁和全面进步。

同样的天，同样的地，同样是这些人，为什么改革开放的前后反差如此之大，为什么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农民潜在的创造力能一下子爆发出来，形成了巨大的社会生产力。按照心理学所揭示的规律，动机支配着人们的行为，而动机又由于某种欲求或需要所引起。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改革的一系列方针和政策，满足了广大农民力求摆脱贫困，过富裕生活和要求和自主的需要，这其中既有物质的需要，又有精神的需要。物质需要，表现在长期处于贫困状态的农民首先要求解决温饱，进而实现小康。精神需要，突出表现在农民要求有独立的人格地位，自由地发挥其智力资源，进行各种各样创造活动的权利。家庭联产承包制，满足了农民上述两方面的要求。农民要求尊重他们的自由，给他们施展才能的机会，这是做人的基本权利。但长期以来，我们却把具有聪明才智的广大农民，当作只能接受教育和听任摆布的“愚民”。政府的许多政策把农民的手脚捆得死死的，不许他们按照自己的意志往前迈出半步，这就从根本上扼杀了他们的创造性，禁锢了社会的进步。农村改革成功的根本原因是给了农民以作为社

会主体人的权利、义务的独立人格地位，使他们的潜能和创造力在改革开放中得到了充分的发挥。

## (二)

中国农民是赋有创造性的农民，是他们创造了古代灿烂的农耕文明，被载入世界历史的史册。在改革开放，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实现现代化的过程中他们又走在了改革的最前面，做出了许多新的创造，被称为又一次农村包围城市。这些创造主要表现在：

第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中国的改革始于农村，而农村的改革是从突破人民公社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旧体制开始的，农民在坚持土地集体所有的前提下，以农户为单位，实行包干到户的责任制，也就是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重新恢复了家庭的生产功能。按照“交足国家的，留够集体的，其余都是自己的”原则，正确处理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关系，使农民获得了生产经营自主权，使血缘家庭的内聚力得到充分发挥，从根本上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促进了农村社会生产力的大解放，成为促进农村社会进步的第一推动力。农民形象地称这种制度是“责任明确，利益直接，方法简单”。这一制度从农村推广到城市，推动了城市的改革。

第二，乡镇企业异军突起。乡镇企业是农民在改革开放中的又一伟大创造。它改变了我国工业化的进程，开辟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农村工业化的道路。乡镇企业从一开始就是以市场为导向，实行市场调节的。乡镇企业的前身是诞生于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和人民公社制度下的社队企业。这部分经济的供、产、销，在国家计划的“笼子”里没有任何份额，主要是靠市场配制的。因此，乡镇企业是中国社会主义制度下最早出现的市场经济，它在我国整个国民经济和农村发展中都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1994

年，全国乡镇企业产值达4.2万亿元，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75%，乡镇企业产值占全国工业产值的近一半，农民收入一半以上来自乡镇企业。乡镇企业的发展同时表明，中国最早走向市场经济的是农民。

第三，小城镇建设。为了促进农村的工业化、城市化和农村剩余劳动力向非农的转移，农民自己建设小城镇，建造城市化的生活环境，就成为他们在改革开放中的又一创造。根据有关方面信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小城镇发展很快，目前全国共有各种类型的小城镇约5万多个。如浙江的龙港镇1984年还是个仅有3000人的几个小渔村群落，如今已发展成为具有13.5万人的中心城镇。温州1978年只有18个建制镇，1993年已发展到136个建制镇，容纳了全市60%的农村人口，解决了120万劳动力就业，40%的农民成为新城镇居民。<sup>①</sup>因此，小城镇的发展，开辟了我国农村城市化的新路子。

第四，农村劳动力的跨区域流动。由于受户籍制度的限制，长期以来，农民被禁锢在土地上，不能流动。农民除了考上大学，是没有任何机会离开农村，从事其他职业的。改革开放以来，农民冲破了城乡二元社会结构的樊篱，寻求同城市居民平等就业和劳动的权利，开始了跨地区的流动。据估计，全国在城市就业的农民约有6000万~7000万人。通过农民的流动，沟通了城乡关系，活化了生产要素，满足了沿海发达地区和城市对劳动力的需求，增加了农民的收入，促进了农村经济的发展，同时也有利于提高农民的素质。通过农民的流动，促进了劳动力市场的建立，为中国的就业走向市场开了先河；并通过市场使经济发达地区的资金和欠发达地区的劳动力资源进行合理配置，从而推动了经济的发展。

第五，农业产业化与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作为农村改革的第一次飞跃，取得了举世公认的成绩。

---

<sup>①</sup> 陆学艺《晋江模式与农村现代化》第43~44页，知识出版社，1995。

但改革初期，我国农村自然经济占很大成分，农民尚处于低层次需要，很大程度上是解决温饱问题。也就是说，改革初期，我国主要是处于农村内部的自我发展，或主要依靠农村自己的力量调整生产关系，发展社会生产力。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农民要突破封闭状态下的自我循环，开始同村外世界打交道，这就有个适应市场的问题。同时，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农民的需求也发生变化，多数农民温饱解决后，要求增加收入，实现小康，在这种情况下，各种矛盾开始暴露出来。特别是分散的农户经营如何适应集中需要的大市场，农民怎样进入市场，如何促进初级农产品的增值以增加农民收入，就成为一个很现实的问题。在不改变农户生产的前提下，如何解决这些问题，就涉及到一个如何实现农业产业化，即农工商一体化和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的问题。进入 90 年代以来，很多地方的农民通过各种合作经济组织的形式，如专业技术协会，专业合作社，合作社等把农民组织到市场中来，并促进农产品的深度开发和增值，从而逐步向着种养加，产供销的一体化的方向发展。可见，农业的产业化与合作化（合作经济组织）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就好比一个钱币的两个面。实现农业产业化的过程，也就是农民组织化程度不断提高的过程。

第六，股份合作制。股份合作制，是在 80 年代末和 90 年代初，首先在沿海和一些经济发达地区的农民根据乡镇企业发展的实际情况，创造的一种股份式的合作经济组织。具体说，股份合作制是把股份制的一些原则引入合作经济中，变成一种股份式的合作经济，它是一种具有法人资格独立的企业经营组织形式。它既不同于一般的股份制，也不同于合作制。如在联合方式上，股份制是资金的联合，合作制是劳动者的联合，而股份合作制是资金和劳力的双联合。在分配原则上，股份制是按股分配，合作制主要是按劳分配，股份合作制，既实行按劳分配为主，又实行有限的按资分红。从生产资料与劳动者的结合上，股份制是间接的

结合，合作制是直接的结合，股份合作制两者兼有。在股份权力上，股份制是一股一票制，合作制是一人一票制，股份合作制是劳股结合。可见，股份合作制是农民巧妙地把股份制与合作制之长处溶为一体，在凝聚资金，明晰农村集体经济的产权关系，分散风险，改善机制，促进经济发展等方面，都显示了明显的效果，受到农民的欢迎，得到政府和有关方面的认可。进入90年代以来，这种形式从开始时的乡镇企业发展到农业，从农村推广到城市国有企业的改革。

第七，民主选举。民主选举，是中国农民继经济领域的改革取得一系列成功之后，在政治领域改革的又一创造。它标志着9亿农民在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方面，又率先迈出了新的步伐。进入90年以来，我国农村由农民直接选举村民委员会成员的做法由点到面，逐步推开，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根据笔者对河北省一些地方的调查，村民的民主选举其组织的严密，程序的完善和规范化程度都超出了人们的想像，由全体选民直接选举，平等、差额、海选决定候选人，竞选演说，无记名投票，秘密划票，公开唱票计票。这一切都标志着我国农民政治生活的逐渐成熟，而这种政治的成长，发轫于农村，是农民智慧的反映。通过民主选举，进一步巩固了基层政权，增强了农村基层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改善了干群关系，促进了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第八，民主管理。为了对村干部的行为进行有效的监督，近年来，不少地方农村实行了村务公开。对农村集体的财务、宅基地的发放、计划生育、定购提留、水费电价等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公布于众，让群众了解情况，进行监督，起到了很好的作用，解除了群众对干部的怀疑，密切了干群关系，增加了工作的透明度，减少了失误，提高了农村管理的效率。

仅就以上几点，就足以说明中国农民具有无限的创造力，这充分说明了人是世界上最宝贵的因素，人的潜能的发挥是社会进步的内动力。

### (三)

历史上没有任何一场深入的革命不同时是人的革命。欧洲的文艺复兴，提出个性解放，要求个性自由；相信人力的伟大，称颂人性的完美和崇高，推动人的感性经验和理性思维，主张运用人的知识来造福人类。文艺复兴使人们的思想从封建神学的桎梏下开始获得解放，给宗教改革运动的兴起，自然科学和唯物主义的发展开辟了道路。中国的“五四”运动提出了科学与民主，反对旧道德，提倡新道德，促进了国人思想的解放，为马克思主义同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奠定了思想基础。改革作为一场广泛而深入的社会革命，以经济体制改革为先导，它首先从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入手，引起了整个社会结构的变迁，直接涉及的是社会经济，政治，思想，文化领域和观念、心态等各方面的变化。农村改革带来的是整个社会存在的变化，而社会存在同时也就是社会主体的存在状态，它的各个领域都是人的存在、活动和创造的领域，因此，人的变化与社会变化必然同步发生和发展。

但遗憾的是，在对我国农村改革和发展的研究中，真正研究人，即研究农民的还不太多，特别是系统而全面地研究改革开放时期，处于社会转型时期中国农民精神世界变化的内容就更少。当然，经济的基础地位决定了农村改革和发展中首先对农村经济问题作为研究的重点这是无可厚非的，但问题是，无论是经济的发展，还是科技的进步，都离不开人。离开社会的人，离开人的进步，一切社会进步将无从谈起。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腾飞的实践再次证明，中国社会的进步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农村，而农村的发展，取决于农民对党和政府的政策从心理上的认同和支持。而农民对政策的认可和支持程度，又取决于政策满足农民需要的程度。过去我们在农村工作中的诸多失误，其重要原因之一是见物不见人，忽视对作为社会

主体的人——农民的研究。长期以来，我们在实际工作和理论研究中，往往不把农民当作有独立人格的人去看待，忽视对农民态度倾向的研究，把农民追求个人正当利益视为不道德行为，这就造成了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农民对政府的农业政策，如高级社，人民公社，割资本主义尾巴等缺乏心理认同，从而采取消极和观望态度，使农村发展处于停止状态。正像社会学家 M. 罗吉斯在《乡村社会的变迁》一书所谈到的那样“对农民缺乏了解造成了很多发展规划的失败，规划者把失败的原因归于农民的不合作，他们对农民很失望。……尽管从概念上我们很容易区分出农民，但我们缺乏对农民整体的，科学的，可靠的理解。一个国家要发展必须研究农民……”。实事求是地讲，尽管我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农民是我国的主体，但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对农民的研究是十分不够的，除了对农民“每日每时产生资本主义”的理论框定外，从历史到现实的比较中，对农民的需要，农民的利益，农民的态度倾向，心理结构等方面的研究几乎是个空白。到目前为止，我国尚没有一部像孟德拉斯的《农民的终结》和社会学家米格代尔的《农民·政治与革命》等这样一些从社会学、经济学角度专门研究农民的著作。当今世界发展研究的一个重要趋势是重视对社会主体，人的研究，强调以人为中心的发展战略。社会学家罗吉斯认为：现代化是指个人改变传统的联系方式，进入一个复杂的，技术先进的和不断变动的生活方式。美国社会学家英格尔斯提出的人的现代化的理论，在世界上产生了很大影响。可见对人的研究的重要性。费孝通先生在谈到他的学术生涯时说过，他从 30 年代开始，从事社会学，人类学以来，已经半个多世纪……但是现在回顾一下，所触的问题还主要限于中国农民怎样解决他们基本物质需要的问题，通俗地说，是解决农民的温饱问题，这也可以概括地说，是人对资源的利用和分配问题，人和人共同生存的问题。这些问题都属于人文生态的层次。这些年，越来越感觉到人的研究不能满足于这个层次了。当前人们已经迫切需要一个共同认可

和理解的价值体系，才能共同生存下去。为此，费孝通先生提出了要研究人的心态层次这样一个十分深刻的问题。这也是我国农村发展研究中普遍存在的一个共同性问题。我国的农村正处在社会转型中，与此同时农民的行为模式，态度倾向，价值观念，思维方式都在发生变化，因此，研究社会转型期中国农民精神世界的变化，对于科学地了解农民和科学地决策，推动农村的现代化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同时，人们要想适应未来的生存，除了建立一个良好的生态格局外，也必须建立一个良好的心态秩序。因此，我们这项研究的重点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农民独立人格和主体意识的形成与发展，为政府的正确决策提供思想依据。

本课题是一项从精神生活领域，全方位反映当代中国农民人格变化的内容复杂，涉及面广，研究人的深层文化和心态的系统工程；而且可借鉴的现成的范例不多。现有的有关对农民的研究只是一些单项的零星的资料，如农民的价值观，政治参与等有关方面的一些资料。接到课题立项通知书后，我们既感到高兴，又有些犯难。高兴的是，多年来想做的一件事，终于有了机会；难的是如此一项规模宏大，无更多经验可借鉴的研究工作，就像一个初次远航的舵手，不知如何行进，方能够顺利到达彼岸。为了寻求本课题研究的切入点和建立总体研究构架，我们翻阅了国内外大量有关的著作和资料，如毛泽东等老一辈革命家研究农民的论著，新中国成立前老一辈学者研究农民的论著等。特别是邓小平同志关于改革开放的一系列讲话和论著。除此之外，还参阅了大量国内外学者研究农民的专著，如法国农村社会学家 H. 孟德拉斯的《农民的终结》，美国社会学家埃弗里·M. 罗吉斯和拉伯尔·J. 伯德格的《乡村社会变迁》，米格代尔的《农民·政治与革命》，英克尔斯的《人的现代化》，塞缪尔·P. 郭亨廷顿的《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以及费孝通教授的《江村经济》、《乡土中国》、《生育制度》和台湾著名乡村社会学家杨懋春教授的许多著作。通过系统地学习和研究这些经典之作，大大开阔了思路，对

农民社会的一般性特性和农民文化变迁的普遍规律有了一个一般性认识，尽管东西方社会存在差异，但有许多共同性的东西是可以互相借鉴的。邓小平同志关于改革开放的一系列论述是贯穿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指导思想。孟德拉斯的《农民的终结》一书的导论——《关于农民的研究》中的下面一段论述，对形成本课题的研究思路颇有启发。“农村社会学家的全部使命和独特性在于对社会现象展开观点的较量。这种抱负驱使农村社会学家去相继地求助于历史学家和地理学家的博学多识、经济学家的数字计算，社会心理学家的调查技术以及政治学家的分析，以便借鉴他们的结论，并把这些结论汇集起来，根据自己的假设来进行整理，以期从整体上把握现象。”<sup>①</sup>这一段论述充分说明了社会学这门学科，以博采众长，吸取其他有关社会科学的研究成果并以它自己特有的视角，从整体上把握社会现象。在本课题的设计和研究过程中，正是大量吸取了经济学，政治学，历史学，文化人类学和社会心理学的研究成果，并从社会学观察问题的角度和运用社会学的思想力，把当代中国农民精神世界的变化，放在特定的经济，政治的文化背景中加以考察。在研究的主要内容和逻辑结构上，《农民的终结》一书也给我们以很大的启示，孟德拉斯在这部著作中把对农民的研究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致力于揭示传统农民社会的逻辑性和结构的严密性，同时说明角色的混淆以及地位和组织的吻合怎样导致了关系和行为的个性化。”……“第二部分，分析这些传统浓厚的农业劳动者对现代社会的经济机制、社会机制和政治机制的反应及其态度。旧的道德规范和世俗框框显得不适合于农业企业的管理，家庭企业主面临着很多新的选择，但经济理性仅仅为这些选择提供了一些不系统的指导准则。这些企业主自身境况的变化和前景的不确定更使他们的选择带有偶然性。当然农业组织的发展以及经济与政治之间建立的新关系可以使决策转

---

<sup>①</sup> [法] H. 孟德拉斯《农民的终结》第21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

到新的层次，但这也会在个人的自由和责任方面带来一些严重的后果”<sup>①</sup> 这里讲得很清楚，第一部分是研究传统农民的逻辑结构，思维方式和传统的农业社会结构，生产和生活方式。第二部分是要研究法国在实现工业化和社会转型的过程中，传统农民面临着新的选择，以及他们如何逐步改变态度，以适应现代经济，政治和社会。这同我国在从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化和从传统的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化的过程中，农民所遇到的问题，所面临的挑战和需要作出新的抉择是一样的。可见，不论是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变迁还是人自身的发展，都有其一般的共同规律，社会经济的发展也总是同人的发展同步进行的。

本课题的研究，在广泛借鉴国内外著名学者研究农民的经验和成果的基础上，结合改革开放以来，在市场经济大潮的冲击和城市文明的洗礼下，中国农民精神世界的变化，我们从政治、文化、哲学等深层文化领域，用传统和现代对比的方法，从以下四个方面透视了当代中国农民的政治素质和社会心态。（1）当代中国农民的政治素质。政治素质是反映当代中国农民政治倾向，政治参与、民主意识和法律意识等方面总称。本课题的研究主要包括三方面内容，一是政治态度，即农民对我国的基本社会制度，党和国家的现行政策的理解，认知和接受程度以及对农村改革中各项具体措施的态度等。二是政治参与，如当代中国农民参与政治的愿望、程度、方式、特点等。三是法律意识与行为，如农民对法律的了解程度，知法、守法的法律意识以及用法律规范自己的行为和保护自身利益的法律行为等。（2）当代中国农民的价值观念。价值观念是引导人们去思维和行动的内在神明，是主体据以评判客观世界之利弊得失的标准和尺度，也是塑造自我成为某种特定人格的先在模式。毫无疑问，价值观念的变革在人的总体革命中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传统的价值观念是传统人格的内在

---

① [法] H. 孟德拉斯《农民的终结》第21~22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